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城管函〔2021〕1005号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报送2021年 市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总结的函

市政协提案委:

《关于办理深圳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提案的通知》收悉。现将我局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报送如下:

一、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总体情况

我局今年共收办政协委员提案 35 件,其中主办 8 件(含1件重点提案),分办 4 件,承办 3 件,会办 18 件(含1件重点提案);办理跨年度督办提案共 2 件,其中主办件 1 件,承办件 1件。主要涉及到市容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减量分类、立体绿化建设、文明养犬、公园建设管理、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占用城市绿地、综合执法等方面的建议。我局政协提案的答复工作已全部完成,按时办结率和委员满意度均为 100%。

二、主要做法

(一)高度重视,严格落实政协提案办理"一把手"责任制。 我局始终坚持高质量、高标准、高要求办理政协提案中的有关意 见建议,把提案办理作为为老百姓办实事、提升群众获得感的一件大事来抓,不断增强提案办理工作的自觉性和责任感。一是把办理政协提案工作纳入全局工作重要议事日程。收到提案后,局长亲自研究部署,明确责任主体、规定完成时限,实施全程动态地跟踪问效,确保每项提案建议得到圆满落实。二是认真制定提案办理工作方案。细化各阶段办理进度,推动提案办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三是严格审核把关提案的办理答复。每个提案都由各业务处室和下属单位按照工作职责具体承办,局办公室(绩效办)全程跟踪督办,形成答复意见后由分管局领导审核、局长签发,提高建议办理和答复质量。

(二)严格程序,规范办理。我局在办理提案过程中,积极完善机制,严格按照办理工作程序开展各项工作。一是完善工作机制。在接到提案后,按照"统一受理、归类办结、限时反馈、跟踪回访"的工作原则,由局办公室(绩效办)对收到的提案进行梳理登记,认真研究,提出办理意见,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分管局领导,确保了办理工作的落实。二是加强沟通联系。为增强办理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办理提案的责任单位主动与委员联系,了解委员提出建议的背景和缘由。各单位根据委员提出的问题,深入基层调查了解情况,收集第一手资料,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并采取电话沟通、请委员到现场察看、共同研究解决方案等方式让委员了解办理进展情况,共同推动问题的有效解决。三是强化督办机制。由局办公室(绩效办)

负责全局提案办理工作的联络协调和跟踪督办,对办理工作针对性不强或办理不到位的及时督促承办单位改进落实。

(三)求真务实,改进工作。我局坚持把提案办理工作作为解决问题、推动工作的有力抓手来对待,通过办理提案征求委员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意见。在办理提案过程中,从提高提案的办理质量、全面落实提案的各项意见、更好地推动工作目的出发,建立与委员联系制度,坚持共商在前、答复在后的办理原则,通过现场办公、协调,使不少问题及时得到了解决,对暂时解决不了的、超出本部门职权范围的问题,认真地、实事求是地向委员作出解释,说明原因,以征得委员的理解和支持。

三、采纳情况和典型提案

今年政协提案中,除个别因客观条件和政策规定的限制,提案中的建议内容无法完成之外,基本都予以落实,其中13件的建议全部落实,2件的半数以上建议落实,0件留作参考。转化为具体落实事项的详见附件2。

经梳理, 今年我局在办理政协提案中, 成效比较明显的典型 提案如下:

(一)陈锦华委员在《关于强化深圳市立体绿化建设的建议》 中,针对立体绿化的建设、管养和鼓励等问题,提出三条建议。

提案办理期间,我局绿化处积极对接会办单位,并多次与陈委员进行联系沟通,如8月24日,与陈锦华委员进行了电话、微信联系,向其汇报了对提案中所提建议的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并

将答复情况发送至委员微信;8月31日上午,邀请提案委员陈锦华同志、市政协社会法制和民族宗教委工作处谢燕琼同志以及民革福田总支委员王银英同志等,到市绿化处参观办公楼屋顶绿化示范项目,专题针对提案建议事项进行深入的讨论交流。陈委员对我局办理政协提案的重视态度、办理效率以及对提案答复内容表示满意。同时希望今后能加强交流合作,举办特色活动,做好立体绿化的宣传推广。

我局对该提案建议内容采取以下落实措施:一是已印发《2021 年深圳市立体绿化工作实施方案》,重点推进既有建筑轻质屋顶绿 化,全面推动公共建筑、交通基础设施等立体绿化建设。二是方 案明确建设任务及相关鼓励政策出台纳入绩效评估指标"城市市 容环境状况(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要求各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 和要求具体出台立体绿化补贴细则、审批权限以及审批细则等实 施文件,加快推进落实。三是督促福田区、南山区推广落实《深 圳市福田区立体绿化补贴实施细则(试行)》《南山区立体绿化实 施细则(试行)》,并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进行优化调整补贴流程 和资料提交要求。同时,将继续督促其他区积极完善相关立体绿 化补贴细则。四是根据《深圳市立体绿化建设发展指引》,制定《立 体绿化工程验收规程》《立体绿化管养技术规程》,指导各有关单 位参照规程严格落实立体绿化项目验收和管养工作,并开展了 2021年"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项目后评估工作,提出立体绿 化项目正面、灰色、负面清单,参考借鉴各项目亮点提高建设品

质,对照不足之处持续优化现有立体绿化项目。五是对标国内先进城市桥梁悬挂绿化景观,引入已发展较完善的桥体绿化技术体系,打造深圳特色凌空风景线,如滨河红岭立交、北环沙河西立交、深南南海立交等。在结合共建共享花园及科普教育传播,建设示范屋顶花园,如香山里小学创新者种植体验基地,巧妙地融入了生本教育、生态教育、生命教育、财商教育和劳动教育,通过真实场景挖掘、培养能力和对传统农耕文化的认识。六是推进编制深圳市立体绿化建设发展三年实施方案与行动计划,结合全市及各区各项规划建设实施计划、现状存量建设等,评估全市立体绿化建设发展的潜力,制定切实有效的三年行动计划及行动项目库,并提出相应的实施保障措施。

(二)王雪委员在《关于取消仙湖植物园一站式门票收费的 建议》中,针对取消门票收费和建设管理等问题,提出3条建议。

收到提案后,我局明确责任单位,安排专人专办,并多次跟王雪委员联系沟通,汇报提案办理的进展情况。于8月12日,我局仙湖植物园杨义标主任前往深圳职业技术学院与王委员进行了座谈,向王委员介绍了仙湖植物园的总体规划、功能定位、惠民政策、园区周边交通状况等,并就仙湖植物园在新的规划中开辟免费游憩空间、建设立体停车库等事项与王委员达成了共识。

我局对该提案建议内容采取以下落实措施:一是实行了分时 段免费入园,如在每日 8:00-18:00 为收费时段,入园游客需购买 全额门票 15 元/人,享受半票或免票的老人儿童等特殊人群除外; 在 4: 00-8: 00 及 18: 00-21: 30 为免费入园时段,游客可免费入园; 在 21: 30-4: 00 为闭园时间; 在 "五一" "十一" 及 "春节" 期间 对购买全票的游客给予 20%以上的票价优惠; 在国际妇女节、教 师节、儿童节、青年节等法定或传统节日中对相应人群均给予半 票或免票优惠。截至2021年10月22日,共售出长者票(免费入 园)37600张,学生半价票67475张,节假日优惠票(优惠20%) 290049 张。二是为广泛开展自然教育提高服务质量,传播生态文 明,对学校组织的中小学生来园参加科普教育、自然体验活动给 予免票政策,并安排植物学博士或者自然教育教师及志愿者陪同、 讲解植物科学知识, 不断创新自然教育模式。由于今年受疫情影 响,前期主要开展了新一批志愿者招募补充和解说技能培训工作, 现已完成志愿者阴生园导赏培训,于10月份启动阴生园解说和南 门至天上人间段的解说导赏服务,计划至 2021 年底共开展 20 次, 预计覆盖参观游园人群 300-400 人次,已完成讲解服务 4 次,参 与公众70人次。三是仙湖植物园入口处已配套建设一座7层的立 体停车场,除首层为公交场站外,其他楼层均可停放小汽车,共 有 438 个小汽车停车位,可满足部分游客停车需求。仙湖路作为 进出仙湖植物园的唯一道路,部分路段仅为双向2车道,通行能 力不足,节假日期间交通拥堵已较为严重。市交警部门已对仙湖 植物园周边区域采取交通管控措施,节假日车辆进入此区域需进 行预约。在公共交通出行方面,现已开通地铁2号线仙湖路站, 出入口距离仙湖植物园正门仅600米,步行10分钟即可到达。此

外,仙湖植物园门口还有接驳公交,可接驳地铁3号线、5号线、7号线等,整体公共交通出行条件较好。

(三)方曼荻委员在《关于开放深圳湾公园周末骑行,保护居民的活动权益的提案》中,针对开放深圳湾公园周末骑行提出两条建议。

收到提案后,安排专人第一时间跟方曼荻委员进行了沟通联 系, 邀请方曼荻委员于 4 月 29 日到深圳湾公园进行交流座谈, 并 围绕"开放深圳湾公园周末骑行"的建议进行讨论交流。会上, 我局结合公园管理实际经验,向方委员介绍了深圳湾公园的基础 建设、单车入园管理措施设立的初衷、规则和依据等情况,同时 借助"深圳城管互联网+大客流数据应用平台",以大数据智能 化分析结果,向方委员可视化还原了公园周末游客实际入园情 况,展示周末和节假日游客入园数据。一方面,让委员了解深圳 湾公园周末及节假日入园游客变化规律,从上午9:00开始激增, 至下午4:00至6:00达到极值。另一方面,让方委员了解周末 和节假日 9:00 至 18:00 是园区游客人数最多时段,这个时段不适 合在公园内骑行,容易造成交通拥堵、秩序混乱, 甚至引发安全 事故。而工作日的入园游客人数则相对平稳,公园内骑行不会影 响市民游客正常游园。方委员真实地了解到公园现行的分时段单 车管控措施,不仅符合大数据分析结果,还是经过长期实践总结 出来的经验积累, 具有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经充分沟通解释,最后取得了方委员的理解,达成一致意见,

方委员支持我局继续维持现行单车分时段管理措施,同时也对深圳湾公园单车管理提出了两点意见:一是要加强对公园一线安保队员的专业培训,为市民做好单车管理措施解释工作。二是在公园出入口增设单车分时段管控的指示牌。我局均已落实。

(四)刘俊琳委员在《关于大力推进深圳环卫作业现代化发展的提案》中,针对推广使用智能环卫清洁设备、上路、充电和停放等问题,提出四条建议。

收到提案后,立即安排专门人员开展办理工作。一是主动与市政协联络工委、提案委员和会办单位就办理分工等事宜进行沟通对接,并通过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多次向刘俊琳委员反馈办理情况及征求意见。二是制定《市政协主席会议督办 20210559号重点提案办理工作方案》,并在征求委员和会办单位意见后,于8月初正式印发,方案中明确了各办理单位任务、办理流程与办理时限等要求。三是为切实解决提案反映的小型环卫机械设备路权问题,8月17日我局环卫处负责同志带队前往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与办理人员进行了座谈交流,梳理对策思路,共谋解决办法。四是市政协联络工委于9月16日组织召开提案办理督办会,提案委员及各办理单位就有关问题进行沟通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

我局对该提案建议内容采取以下落实措施:一是编制并印发《深圳市小型环卫机械设备管理及技术指引》,明确我市小型环卫机械设备具体技术参数和管理要求,指导各区规范小型环卫机械

设备配置和管理。二是在环卫服务招标范本中新增小型环卫机械 设备内容, 引导各区采购使用相关设备, 并从 2021 年 1 月起, 检 查督办全市环卫新招标项目中小型环卫机械设备配置到位情况。 截至目前,全市已推广应用约360台新型小型环卫机械设备。三 是鼓励各区试点环卫 PPP 项目、"物管城市"等环卫管理新模式, 提升环卫作业机械化水平,在福田、宝安、龙岗等区部分标段均 有实施。目前福田南园、宝安沙井等环卫 PPP 标段已积极应用纯 电动无人驾驶清扫车、5G 机器人、自跟随吸尘车等智能化小型环 卫机械设备,推动环卫作业全机械化。四是经与市规划和自然资 源局协调,其表示正在组织编制的《深圳市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布局规划》中, 已将环卫车辆专用充电设施纳入其中, 一方面是 利用各类环境园、大型垃圾转运站等环卫设施用地配建环卫专用 充电设施;另一方面充分挖潜有条件的市政公园、环卫车辆停放场 地等建设环卫充电设施。同时,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鼓励充分借 鉴国内杭州等地做法,将公交等停车场提供给环卫车辆进行错峰 充电、停放。五是研究制定规范性文件,因小型环卫机械设备不 属于机动车辆,但国家工信部暂未对小型环卫机械设备明确归类 并纳入管理范围,我局将牵头研究编制相关规范性文件,对我市 小型环卫机械设备参数、范围进行界定,并加强管理。

(五)张学虎委员在跨年提案《关于加强养犬管理的提案》 中,针对加强养犬管理的问题,提出九条建议。

该提案被选为跨年提案后,我局立即梳理已落实完成的建议

事项,对未完成建议事项加强专项督办,全面推动落实;同时,及时与张委员联系沟通,详细介绍将建议转化为具体措施及推动落实的跨年办理情况,认真听取张委员相关建议,并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深化落实,得到了张委员的理解和认可。

我局对该提案建议内容采取以下落实措施:一是全面实施电子芯片植入工作,实现犬只溯源管理。目前,全市各区共委托了315家宠物医院开展犬只芯片植入工作,已为15.7万只犬只植入了电子芯片。二是出台《深圳市养犬管理规定》,从登记管理、行为规范、收治、处置等方面严格规范犬只管理。三是探索拓展犬只活动空间,积极鼓励有条件的区、街参照福田区景田北宠物主题社区公园模式,配置宠物科普知识栏、训练设施、配套洗手池、宠物便池等设施,提供宠物活动专门场地。四是进一步深化物业小区"十个一"和城中村"123"养犬管理模式,全市打造500个以上文明养犬示范点。五是建立统一的深圳养犬管理服务平台,实现犬只智慧化管理,共受理市民养犬服务申请50.7万宗。六是持续开展"睦犬行动",严格处罚违法违规养犬行为,2021年以来共处理各类涉犬案件5668宗,查处犬只3716只,立案处罚1760宗。

四、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办理提案过程中,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因受疫情影响,今年我局组织政协委员参加的活动不够丰富。 二是作为主办单位,与会办单位的联系沟通不是特别积极,还有 -10待加强。

(二)改进措施。为提升提案办理质量,提出一下改进措施: 一是结合我局职能和重点工作内容,开展更多元化、更丰富活动, 让政协委员更了解我局工作,持续为我们建言献策;二是明确要 求各责任单位需积极与提案涉及的会办单位开展沟通协商,更有 利于完成提案建议事项。

五、对政协提案工作的意见建议

一是建议开通"深圳市政协提案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提案系统")权限,作为会办单位可以看到主办单位的答复内容,更好的促进主会办单位及委员之间的沟通。二是建议在提案系统中的"查询B类答复"增加导出提案工作清单(结果)的功能。三是建议政协提案所提建议着重推动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与市委市政府保持步调一致,便于具体承办部门采纳和转化成实际工作举措,助力推进政府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六、自评

我局在本年度提案办理工作中,均按时签收、按要求办理、答复、填报结果清单等,且积极与委员、会办单位及主办单位就提案办理工作进行沟通交流,最终完满完成提案办理工作。我局自评考核绩效得分为100分,其中基础分得90分,加分项10分(加分内容包括,一是提案办理数量,主办(承办、分办)17件,会办18件,共5.2分;二是重点办理,已经办理重点提案2件,其中1件主办、1件会办件,得3分;三是优秀提案,选取办理

的3个提案为优秀提案,得9分)。

附件: 1. 深圳市政协 2021 年提案工作清单表

- 2. 深圳市政协 2021 年跨年度提案办理结果清单总表
- 3. 佐证材料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年10月29日

(联系人: 邱诗雅, 联系电话: 83072905、13510926552)